



坡头区人民检察院:

校外托管机构不“脱管” 共同呵护未成年人成长



本报讯 记者骆丽华 通讯员湛检宣报道:为推动“春风利剑”专项行动深入开展,有效整治校外托管机构食品安全和消防安全隐患,日前,坡头区人民检察院召开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公开听证会。坡头区委政法委、区政协等有关同志担任听证员,区教育局和消防救援大队代表、检察官助理代表受邀参加听证。

该院在履行公益监督职责中发现,辖区校外托管机构在食品、消防方面安全隐患比较突出:普遍未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甚至个别托管机构未办理营业执照;从业人员无健康证上岗工作;厨房卫生条件差,餐具消毒不到位,未进行食品留样,食品原料与杂物混放;消防设施不齐、有的灭火器已失效,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标志及消防出口设置不规范。

听证会上,相关行政单位代表分别进行发言,教育部门、消防部门代表结合各自职责就如何规范校外托管机构经营和消除安全隐患提出意见和建议。经现场评议,听证员形成一致意见:行政机关要履职尽责,积极作为,共同守护青少年健康成长。

该院负责人表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是关乎家庭、社会和国家的大事,各职能部门一定要切实履职好职责,加大执法力度,加强协调配合,采取有力措施消除校外托管机构食品安全和消防安全隐患。

下一步,该院将依法能动履职,就辖



区校外托管机构食品安全和消防安全隐患问题形成调研报告,专题向坡头区党委政府汇报,促成由地方政府出台相关管理办法,规范校外托管机构合法合规经营。同时,

将适时跟进检察建议的整改落实情况,加强与各行政职能部门的协作配合,让校外托管机构不“脱管”,共同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市雷州青年运河管理局 开展夜间巡查 执法专项行动

本报讯 记者文秋华 通讯员李家山 杨雅婷报道:昨天,记者从我市鹤地水库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获悉,近期以来,湛江市雷州青年运河管理局高度重视鹤地水库鱼类资源保护相关行政执法工作,主动与公安、渔政部门联合行动,全面部署加强对库区日夜巡逻频次和伏击执法行动。

2月17日,根据市雷州青年运河管理局统一部署,该局行政执法分局联合廉江市公安局鹤地水库派出所,对鹤地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水域开展夜间巡查执法专项行动。当日凌晨4时许,执法人员在巡查至鹤地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红湖农场八队水域时,发现一起驾驶机动车渔排使用拖网实施捕鱼的非违法行为,执法人员当场对非法捕捞人员和渔排渔具依法进行处置。目前,该起非法捕捞案件已由市雷州青年运河管理局依照《鹤地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有关规定办理中。

据悉,近几年来,湛江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鹤地水库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力度,每年投入经费采购数百万尾“四大家鱼”的鱼苗投放到鹤地水库。同时,运河管理局坚持开展一系列联合打击鹤地水库非法捕捞和破坏水资源的执法行动,同时,还会同廉江市政府、湛江农垦局等加大力度对《水法》《水污染防治法》《水利工程管理条例》和《湛江市鹤地水库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普法宣传工作,有效保护几百万人饮用水水源安全和全力维护库区水生态平衡。

运河管理局主要负责人表示,保护鹤地水库水生生物资源、修复库区水生态环境,是加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和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也是有效保护好数百万人饮用水水源安全的一项重要任务,对破坏水库生态环境和水利工程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全力配合相关执法机关予以严厉打击,形成对涉水环境类犯罪活动的强力震慑,推动全社会形成爱水、护环境、保护鹤地水库水资源的的良好氛围。

女子商场多次盗窃 欲出手时被抓现行

本报讯 记者黎阳明 通讯员吴欢欢报道:近日,赤坎公安分局抓获一名专门盗窃商场店铺的犯罪嫌疑人,带破相关案件6起,及时为群众挽回了损失。

今年1月份以来,赤坎区某商场工作人员先后数次向警方报警称,有个别商铺在售的行李箱、书包等物品被人偷盗,总价值6000多元。接到报警后,沙湾派出所联合刑侦、网警等部门展开了调查。

民警通过查阅商场内监控视频,很快发现连续盗窃商铺的是同一名女子,她总是利用商场即将打烊之际,销售人员开始打扫卫生降低注意力的时机,对商铺内的行李箱、书包等物品实施盗窃。

得到这一重要线索后,民警立即在赤坎区范围内展开了走访。随着调查的深入,有群众反映这正是居住在赤坎区某城中村出租屋的周某(女,37岁,湛江市开发区人)。锁定了嫌疑人的居住地后,民警开始实施定点蹲守。

2月1日下午,正当周某从屋内出来准备再次实施盗窃之际,被守在门外的民警逮了一个正着,追回部分被盗物品。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周某如实供述了在商场内实施盗窃的犯罪事实。目前,周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在进一步办理中。

警方提醒:各商铺要提高防范意识,有条件的建议安装监控视频以及报警装置。发现店内物品被盗应立即报警,并保护好现场。发现有可疑人员及时报警,并提供相关案件线索。

雷州公安不远千里 3天连抓3名在逃人员

本报讯 记者骆丽华 通讯员雷公宣报道:近日,雷州市公安局紧紧围绕“春风利剑2023”专项行动部署,连续奋战、不懈努力,先后在四川泸州、广西梧州警方的协助配合下,成功抓获3名涉嫌走私犯罪的网上在逃人员。

日前,经过缜密部署,雷州市公安局联合泸州市公安局江阳分局、梧州市公安局等单位进行研判,发现走私犯罪在逃人员闫某(女,36岁,成都市人)、李某杰(男,35岁,梧州

市人)、龙某葆(男,29岁,梧州市人)等3人近日在本地活动。

雷州市公安局海防与打击走私大队民警立即对该3名犯罪嫌疑人的活动信息进行研判落地,不远千里奔赴四川、广西等地,经周密部署,于2月2日至4日协同泸州市公安局、梧州市公安局连续抓获闫某、龙某葆、李某杰等3名犯罪嫌疑人。

目前,闫某、龙某葆、李某杰等3名犯罪嫌疑人均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有关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遂溪公安 成功追回被盗摩托车9辆

本报讯 记者黎阳明 通讯员吴嘉玲报道:近日,遂溪县公安局草潭派出所多名群众报警称摩托车被盗。接报后,草潭派出所高度重视,立即组织民警对辖区内的现发侵财类警情进行梳理研判,发现近期多起男装摩托车被盗案属同一盗窃团伙所为。

2月11日,办案民警在案发路段排查走访过程中,驾驶摩托车男子戴某鸿形迹可疑,引起了民警的注意,于是立即将嫌疑男子戴某鸿传唤到派出所进一步调查。经审讯,嫌疑人戴某

鸿供述与同伙盗窃摩托车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随后,民警顺藤摸瓜,于当天晚上成功抓获盗窃同伙陈某龙、方某键。经审讯,犯罪嫌疑人陈某龙、方某键对他们在草潭镇内多次盗窃摩托车的违法犯罪事实供认不讳。民警根据供述,继续深挖扩线,成功追回被盗男装摩托车共9辆。

目前,戴某鸿、陈某龙、方某键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处理,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